

法政文丛 • 何勤华 贺卫方 李秀清 主编

## Just Mercy

# 正义的慈悲

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

*A Story of Justice and Redemption*

Bryan Stevenson

[美]布莱恩·史蒂文森 著 于霄 译



上海三联书店

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史国家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法政文丛 · 何勤华 贺卫方 李秀清 主编

*Just Mercy*

# 正义的慈悲

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

*A Story of Justice and Redemption*

Bryan Stevenson  
[美]布莱恩·史蒂文森著  
译



(圆) 上海三联书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正义的慈悲：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美)史蒂文森(Stevenson, B.)著；于霄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5.11  
(法政文丛/何勤华,贺卫方,李秀清主编)  
ISBN 978 - 7 - 5426 - 5249 - 2

I. ①正… II. ①史…②于… III. 司法制度—研究—美国  
IV. ①D97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66750 号

## 正义的慈悲：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

著 者 / [美]布莱恩·史蒂文森(Bryan Stevenson)

译 者 / 于 霄

责任编辑 / 王笑红

装帧设计 / 豫 苏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http://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24175971

印 刷 / 上海惠敦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10×1000 1/16

字 数 / 350 千字

印 张 / 19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26 - 5249 - 2/D · 289

定 价 / 45.00 元

敬启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 - 56475597



## 法政文丛

主 编

何勤华 贺卫方 李秀清

编委会主任

陈启甸 黄 韬

编委会成员

曹勉之 陈 颀 陈越峰 冯 静 傅蔚冈  
葛 峰 胡晓进 蒋传光 金旼旼 赖骏楠  
李 鸽 刘思达 吕亚萍 屈文生 史大晓  
宋华琳 田 雷 全宗锦 于 霄 于 明  
汪庆华 王 靖 王 琳 王笑红 张海斌  
张 薇 张芝梅 职 烨 郑 戈 朱绩崧

# 《正义的慈悲：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

布莱恩·史蒂文森 著 于霄 译

Just Mercy: A Story of Justice and Redemption  
by Bryan Stevenson

Just Mercy is a work of nonfiction. Some names and  
identifying details have been changed.

Copyright © 2014 by Bryan Stevenson

Published in the United States by Spiegel & Grau, an imprint of Random House,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LLC, a Penguin Random House Company, New York.

SPIEGEL & GRAU and the House colophon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Random House LLC.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15  
by Shanghai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Limited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Spiegel & Grau, an imprint of  
Random House,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LLC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沃尔特·麦克米利安住在阿拉巴马州门罗维尔，那里正是《杀死一只知更鸟》的作者哈珀·李的家乡。1986年，当地一名18岁白人少女被人谋杀，整整7个月没有破案，社区陷入恐惧和愤怒，出于种种原因，与本案无关的沃尔特成为警方眼中的“完美嫌疑人”，在死囚区被关了6年才等来无罪判决。这是他在获释后和布莱恩·史蒂文森律师的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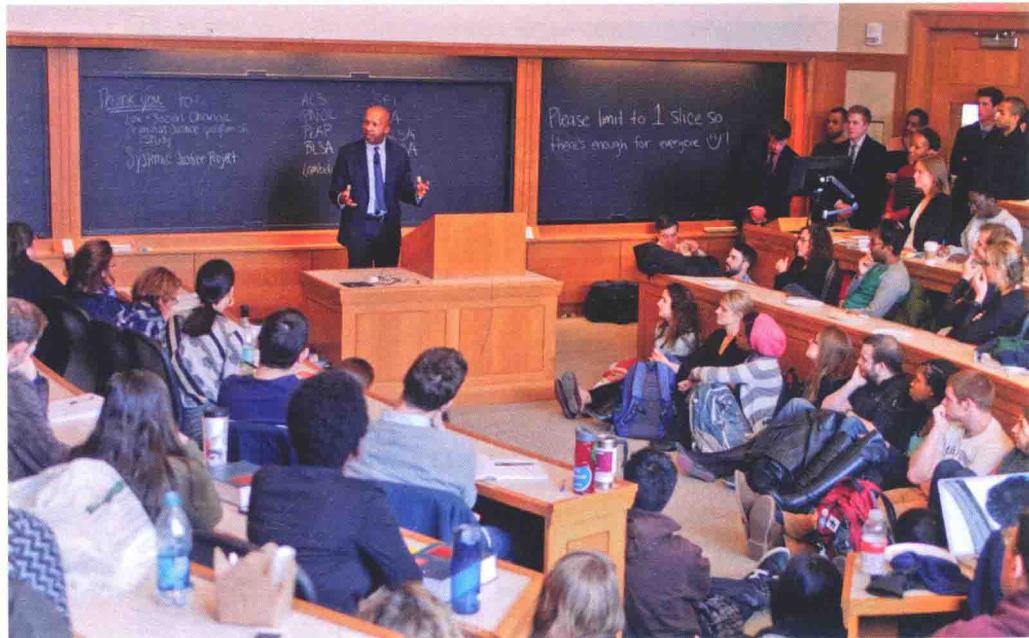


安东尼·雷·欣顿是阿拉巴马州居民，1985年因被指控谋杀两人而入狱。布莱恩·史蒂文森是欣顿的律师，他把欣顿的官司一直打到联邦最高法院。2014年，最高法院判决欣顿原来的辩护“在宪法上有缺陷”，欣顿案应重审。2015年4月1日，杰斐逊地区检察官办公室申请撤销本案。法官随即宣布欣顿无罪，应被立即释放。欣顿于4月3日获释。欣顿是美国1973年以来被宣告无罪的第152名死囚，在阿拉巴马州则是第6人。

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在2015年4月3日对此案作以报道。



2012年3月，布莱恩·史蒂文森在加利福尼亚州长滩发表“TED演讲”《我们需要谈谈不公》。在演讲结束后，听众向平等司法倡议组织捐款100万美元。



2015年4月2日，布莱恩·史蒂文森在哈佛大学法学院发表演讲。

## “法政文丛”序言

“法政”一词由来已久。在古典文献中，“法政”多指法律与政令，如“法政独出于主，则天下服德”（《管子·明法解》）。但“法政”一词的流行，却是在近代之后。受日本学制影响，我国清末法律教育多以法学和政治学并列，称为“政法科”或“法政科”。尤其在1905年立宪之议兴起后，出于对法律的强调，“法政”逐渐取代“政法”，成为当时通行的称谓。这一时期的北洋法政学堂、京师法政学堂等均以“法政”为名。1910年京师大学堂办分科大学，也以“法政科”作为学科名称。名为《法政杂志》、《法政学报》的报刊更是层出不穷。

但在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历史原因和对政治优先性的强调，在表达法律与政治的合称时，“政法”一词取代“法政”成为通行的官方用语，“政法机关”、“政法院校”、“政法战线”等词汇应运而生，并沿用至今。应当看到的是，近年来，随着依法治国与法治观念的深入，原本已被遗忘的“法政”一词，又开始焕发出新的生命力，重新回到学界的用语之中。就本套丛书而言，著译内容主要涵盖法律与政治的领域，因此即以“法政文丛”命名之。

自近代以来，翻译作品就在我国的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对于学术视野的开阔与研究方法的拓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在学术著作出版繁荣的今天，法律翻译作品的出版也差不多达到了百年来的高潮，林林总总的丛书令人眼花缭乱。以翻译作品为主的“法政文丛”与众不同的特点在于：

首先，这是一次跨地域的、有意义的合作。我们三位主编虽都曾主持多种丛书的出版、参与多部著作的翻译，但这种远距离的双城合作还是第一次。编委会成员更是分布于全国各地乃至国外，在不同的院校或研究、出版机构工作，但他们之间的一个共同点在于，他们都是法学院的毕业生，并且正从事着与法学相关的职业。

这一具有空间跨度的合作有可能把更多有着共同志趣的同仁团结在一起,更好地取长补短。

其次,本丛书的编委会成员大多为70后乃至80后。他们出自不同专业,有法律史、法理学、宪法,也有行政法等部门法学。这些非常优秀的青年学者已经用各自的著述证明了自己的实力。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他们中的很多人曾在上海三联书店出版过自己的著译作品,因而具有很好的合作基础。青年人之间思想的交流与碰撞,必将让这套丛书更具活力与创造力。

第三,本丛书有望成为培养青年学术人才的一个平台。通过它的出版,应该能够锻炼一批年轻人,他们将在对优秀学术作品的精读和翻译中,提升自己的学术品位、夯实学术研究的基本功。编委会将不定期召开小型研讨会,集合众人的智慧,确定未来的书目,以加强学术共同体的凝聚力,相互学习与砥砺。这些青年学者具有广阔的学术前景,会不断延续薪火相传的学术理想。

本丛书第一辑书目包括《论美国新民主》、《誓言:奥巴马与最高法院》和《伦奎斯特谈最高法院》等几部比较重要的著作,它们不仅反映出我们对法律史、法理学、比较法、司法制度等领域一以贯之的研究旨趣,而且都涉及“法律与政治”的主题。这些著作都是从顶级的出版社引进,代表了当今世界法政出版的最新成果、最高水准。在阅读经典的同时,熟悉真实世界的运作也是极为必要的。而它们所讲述的正是正在发生的故事,将带领读者去了解域外政治、法律内部运作的真实情况,深化已有的理解。

“法政文丛”主编:何勤华 贺卫方 李秀清

2013年7月5日

《正义的慈悲》

纪念我的妈妈艾丽斯·戈尔登·史蒂文森  
(Alice Golden Stevenson)

爱是动机，而正义是工具。

——莱因霍尔德·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

# 莫待折翅空悲鸣

——《正义的慈悲》译者序

## 题译记

译文先译题，题是文眼。之前译过玛雅的《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也译过图宾的《誓言：奥巴马与最高法院》，不管是短如前者还是长如后者，还是译形形色色的学术不学术的书籍，似乎在译题时，我都没有遇到过本书这样的难题。

布莱恩·史蒂文森的这本书，英文名是“Just Mercy”。“Mercy”这个词在英文中具有“怜悯”和“宽恕”的意思，并且具有很强的宗教意味。在美国（以及其他英语国家）的许多法庭中，如果一个被告被判定有罪（陪审团定性），并判处死刑（法官量刑），“May God have mercy upon your soul.”（愿上帝宽恕你的灵魂）是法官的常用结束语。所以，单就题目来看，“mercy”与死刑和灵魂救赎有着一定的关系。

“Just”是个常用词，乍看上去既可以是“公正”的意思，也可以是“仅仅”的意思。与“mercy”连起来，不看书的内容，可能可以翻译成“正义的宽恕”或者“多些怜悯”。如果理解为“多些怜悯”，英文口语中，可以作为求饶的说辞（比如，“mercy me”），近似于中国古代大堂上冤屈不冤屈之人喊的“法外开恩”或“饶我一命”。

所以，在通读原著之前，这本书在我这里的名字依然是“Just Mercy”。

在本书的结尾，史蒂文森对题目的开释是：“只有宽恕植根于希望和自由意志，才是正义的。当宽恕给予了不值得宽恕的人，它才是最有力量、最开放和最具变革性的。那些不值得宽恕、甚至不追求被宽恕的人，正是同情心最有价值的部分。”初看来，“正义的宽恕”便是正解，虽然我也知道，这个题目很容易让中国读者联想起“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或是“依法宽宥”。“正义的宽恕”更像是要讲一个这样的故

事：司法制度如何不合理，然后一个勇敢的法官如何拨云见日、发现真相，甚至改变了立法。而事实上，史蒂文森所讲的完全是另一个故事。

一个不足够好的译法让我如鲠在喉，三个半月。

“罪有可恕”是个不错的题目，它符合史蒂文森对宽恕的理解，也有友人感觉这个题目“铿锵有力”，但对于一部“故事书”来说，它却很容易让人不知所云。我决定起一个副标题。书里的主线故事讲的是沃尔特·麦克米利安如何被诬入狱，又如何艰难获救的故事。其核心是美国现代司法制度（主要是刑事方面）在偏见、恐惧与愤怒的催动下，将一部分弱者推落苦痛的深渊，而在由此而生的冲突与不公面前，人们唯一可以选择的救赎之路便是宽恕，不管是有罪的还是无罪的，不管是应得宽恕的还是不应得的。所以，副标题“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应该告诉读者这些。

但“罪有可恕”终是欠些感觉，史蒂文森并不想拿这本书来严肃说教，整本书是作者的泣血悲鸣。

至到有一天，我重温了《杀死一只知更鸟》。

我所知道的是，知更鸟代表了对人无害的人，《杀死一只知更鸟》发生在门罗维尔，史蒂文森的主线故事也发生在这个地方。我所忘记了的是，《杀死一只知更鸟》里的警长名叫赫克·泰特（Heck Tate），他是阿蒂克斯·芬奇律师的朋友，相信自己在保护无辜的人。而史蒂文森主线故事的警长也姓泰特，他叫汤姆·泰特，只不过他是一个极端种族主义者。在阅读两部书的时候，有一种时空交错的感觉。

何不就叫“宽恕一只知更鸟”？哈珀·李笔下的黑人“罪犯”汤姆·鲁滨逊（Tom Robinson）最终没有获救，他死在了“逃跑”的路上。而在小说出版30年后的1993年，布莱恩·史蒂文森成功地救出了沃尔特·麦克米利安，并成就了一个闻名世界的无罪释放案。

沃尔特·麦克米利安是真实世界中的门罗维尔的知更鸟，他并没有因为哈珀·李的小说获得普利策奖或销量超过4000万册而摆脱悲苦的命运（即使他没有死在死囚区）。门罗维尔将哈珀·李称为自己的女儿，将老法院改建成了“知更鸟”博物馆，还成立了“门罗维尔知更鸟票友会”，表演《杀死一只知更鸟》的舞台剧。甚至门罗维尔法院的书记员都会对外地律师史蒂文森唠叨半天《杀死一只知更鸟》的

故事，并力劝他去参观一下老法院。而正是在这个“著名悲剧故事”荣耀笼罩下的门罗县<sup>[1]</sup>，却又一次上演了“无辜黑人蒙冤”的悲剧故事。这也许是哈珀·李在回到门罗县后就销声匿迹，很少在公共场合露面的原因。<sup>[2]</sup>

把它叫做“宽恕一只知更鸟”吧，算是向伟大作家哈珀·李致敬，也算是对作者布莱恩·史蒂文森悲苦的一种宣泄。

于是，我在译稿的第一页敲下了“宽恕一只知更鸟——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

我拿着这个题目征询了很多老师的意见。萧瀚老师是最早读到书稿的，他在阅读时还做了笔记，他告诉我，他倾向于用“正义的慈悲”这个书名。“慈悲”源自佛语，在中文中具有特定意涵。“慈”是指带给他人利益与幸福，“悲”是指扫除他人心中的不利益与悲伤。佛教用语与基督教语境格格不入，所以，我起初不准备用这个译名。然而，在之后与贺卫方、李秀清、朱芒、郑戈、宋华琳、陈颐、胡晓进等多位老师的讨论中，才明白这个题目有它的好处。首先，它与英文更为贴近。虽然不如“正义的宽恕”，但毕竟也算是“word by word”（字对字）的翻译，更合乎翻译规范。其次，“慈悲”所表现出的宗教情怀虽然不源自基督教，但却切合了全书的主题。在史蒂文森看来，“mercy”并不仅仅是饶恕苦难者的罪行，更是要“拔除众苦”（“悲”的宗教本义）。所以，可以说，“慈”是“mercy”的表面，即“宽恕”，宽恕有罪、无罪的人（法律上有罪的人，也可能原本无辜），而“悲”则体现了“mercy”的更深刻关怀——我们每个人都事实上都已遍体鳞伤，何不宽恕他人、宽恕自己，让世间的“苦”不再蔓延。

书名修改为“正义的慈悲：美国司法中的苦难与救赎”，至此心中依然忐忑，只希望这一路曲折不负了这本好书和它的读者。

## 县城里的谋杀案

故事要从一起谋杀案说起。

[1] 门罗县(Monroe Country)：美国阿拉巴马州的一个县，如此命名是为了纪念美国第五任总统詹姆斯·门罗。门罗维尔(Monroeville)是其县治。

[2] 哈珀·李于2015年7月14日出版了她的第二部小说《设立守望者》(Go and Set a Watchman)。见邢春燕：“《杀死一只知更鸟》续集不灵？‘人物性格大反转令人震惊’”，载澎湃新闻2015年7月12日。

隆达·莫里森，门罗维尔的一名18岁大学生，一个出生在好人家的、年轻漂亮的白人女孩。门罗县所有的白人都喜欢她。1986年11月1日临近中午的时候，她被发现死在门罗县一家洗衣店的地板上。

谋杀在门罗维尔本身就非常少见，而在繁华街区明目张胆地杀死一个白人更是史无前例。门罗维尔的所有人都不认为有人会下狠手杀死可爱的隆达·莫里森。在案发后的最初几个星期里，警察用尽了他们的全力，也很快用尽了手头所有的线索——但一无所获。

时间一天一天过去，没有凶手，甚至没有嫌疑人，令警察不安的窃窃私语在门罗县的街头巷尾蔓延开来。星期一到星期天累积成一周，四周累积成一个月，几个月过去，没有人被捕，窃窃私语变成了公开批评，对当地警察、警长和检察官的指责在当地报纸和广播上喷发。人们开始质疑刚刚履新的警长汤姆·泰特是否胜任。而阿拉巴马州调查局介入调查后，所获也十分有限。门罗维尔的人们从愤怒转为焦虑，又从焦虑变成恐惧。为获得更多破案线索，当地企业悬赏数千美元。而一直红火的枪支销售，又一次快速增长。

警长、检察官、门罗维尔，乃至整个阿拉巴马州，现在需要一个凶手。

拉尔夫·迈尔斯，男，白人，小时候被大火毁去面容，有着一长串的犯罪前科。他敏感、懦弱、渴望得到别人的关注——他唯一的优点就是巧舌如簧的本事。迈尔斯毫不意外地成了一起杀人案的凶手和嫌疑人。迈尔斯是个文盲，但他的狡黠却是常人难以企及的。他清楚地知道，如果想要摆脱此时的困境，就一定要“闹点大动静”。他一开始的想法是栽赃社会名人，于是编造故事——新任警长才是凶手、凶手是个黑人恶棍……警察把他的每句话都当了真，只不过他的故事，每一个都荒诞得离谱。

最后，他想起来，莫里森谋杀案才是门罗县警察的当前要务。他告诉调查员，他和卡伦·凯利以及她的黑人男友沃尔特·麦克米利安一起参与了谋杀。但故事还没结束。他告诉警察，麦克米利安是杀死隆达·莫里森的真凶。这一说法立即吸引了警察的全部注意力。

卡伦·凯利，年轻女性，白人，瘾君子，拉尔夫·迈尔斯的女友，沃尔特·麦克米利安的前女友。她与黑人麦克米利安在华夫饼之家吃早餐时认识，并引诱了他。

凯利是有夫之妇，她与黑人的暧昧关系很快就成了最受欢迎的流言。凯利的丈夫发现了这件事，并在法庭上将两人的关系公之于众。这让麦克米利安名声扫地。更为可怕的是，跨种族婚姻或性关系会给黑人男性带来生命威胁。门罗县一地因跨种族恋情被私刑处死的就有十多人，邻县更有几十个黑人成了私刑受害者。麦克米利安在小时候，就亲眼见过一个被认为是因与白人有染而被处以私刑的黑人男性。那具毫无生气、满是弹孔的尸体在树上摇晃。偏见、对立与仇恨飘荡在门罗维尔，从未消散。

沃尔特·麦克米利安是个完美的嫌疑人。

但事实让人失望，警察很快就查明，沃尔特·麦克米利安从来没有见过拉尔夫·迈尔斯。为了证明麦克米利安和迈尔斯是同谋，警察让迈尔斯去一个商店见麦克米利安，而他们则暗地监视。迈尔斯走进商店，在屋内的几个黑人中，他根本无法认出谁是麦克米利安，只能求助商店老板。然后，他将一个伪造的卡伦·凯利的字条递给麦克米利安。证人证实，麦克米利安看到一个陌生人和一张字条，显得很疑惑。最后，沃尔特丢掉了字条，继续该做什么就做什么，根本没把这次奇怪的遭遇当回事。警察没有得到迈尔斯和麦克米利安有关系的证据，反而得知两人以前从未见过。

可是，时间流逝，整整7个月已经过去，整个社会淹没在恐惧与愤怒之中。他们需要一个凶手。

拉尔夫·迈尔斯编了一个新故事，虽然同样牵强：案发当天，迈尔斯在加油站加油。沃尔特·麦克米利安看见了他，然后用枪顶着他上了自己的卡车，并让他开车去门罗维尔。在此之前，迈尔斯对麦克米利安并不十分熟悉。上车之后，麦克米利安告诉迈尔斯，之所以要他开车，是因为自己的手臂受了伤。迈尔斯虽然进行了抗议，但别无选择。麦克米利安指使迈尔斯开车到门罗维尔县中心的杰克逊洗衣店，并让他在卡车里等着。麦克米利安一个人走了进去。迈尔斯等了很长时间之后，开车到街上的一家杂货店买烟，十几分钟后回来。又经过很长时间的等待，迈尔斯终于看到麦克米利安从店里出来，回到卡车上。上车的时候，麦克米利安承认自己杀死了洗衣店店员。迈尔斯开车送麦克米利安回加油站，然后回到自己的车上。在迈尔斯离开之前，受到威胁，如果告诉任何人他的所见所闻，沃尔特就杀

了他。

故事概括起来说就是：一个非裔美国人计划在门罗维尔县中心光天化日之下实施抢劫。他在加油站停下车，随意选择了一个白人作为帮凶。他让对方驾车带他去犯罪现场，因为他的手臂受了伤。而他却是亲自开车去的加油站，遇到了帮手，还在犯罪后把帮手放回加油站，自己驾车回家。

特德·皮尔逊，白人，门罗维尔的地区检察官。他在看到调查员提供的证据时一定非常失望，但他还是决定先把麦克米利安抓起来。迈尔斯在口供中强调自己非常害怕麦克米利安，一个警察于是诱导他说，麦克米利安可能性侵了他。这种说法既刺激又劲爆，迈尔斯立即意识到这非常有用，于是就故意承认，事实就是这样。阿拉巴马州的法律禁止非生殖性性行为，所以，检察官可以用鸡奸罪作为逮捕麦克米利安的理由。

跨种族通奸和鸡奸罪足以让整个门罗维尔震惊，麦克米利安被充分地妖魔化。更为重要的是，麦克米利安被关进了看守所，监狱告密者可以派上用场。

比尔·胡克斯，一个黑人青年，以监狱告密者闻名。在麦克米利安被捕前几天，胡克斯因入室盗窃被关进了县看守所。警察答应胡克斯，如果他能将麦克米利安的卡车和莫里森谋杀案联系起来，他们就放了他，还会给他一笔钱。于是，胡克斯迫不及待地告诉警察，在谋杀发生时，他开车路过杰克逊洗衣店，并且看到了一辆低底盘卡车从洗衣店开走，车里坐着两个人。在看守所里，胡克斯指认麦克米利安的卡车就是他六个月之前在洗衣店外看到的那辆。

检察官终于可以以枪杀隆达·莫里森的罪名起诉沃尔特·麦克米利安了。门罗维尔人，终于可以安心了。

## 黑色羽毛的知更鸟

沃尔特·麦克米利安，在门罗维尔郊外的黑人贫民区长大，上学之前，一直和家人一起在地里干农活。他在很小的时候就学会了耕地、种植和采摘。作为1950年代出生的黑人孩子，麦克米利安获得教育的机会非常有限，但他的母亲还是在他小时候让他上了几年有色人种学校。到了八九岁时，麦克米利安已经成为家中采